公職人員變動財產申報表

	1.立法防	1.立法委員	
申報人姓名 吳宜臻	服務機關 2.		一職 稱 2.
申報日104年12月25日	變動期間 前次申報日期日止	民國 103 年 12 月 26 日起,	本次定期申報日 104 年 12 月 25
配偶及未	成年子女	配偶及	未成年子女
稱謂	姓名	稱謂	姓名
配偶	楊元榮	子女	楊○翰
子女	楊〇霓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	有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 E白		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。	標	示	面積(公)	(平方	權 利 (持	範 圍 分)	所	有	權人	變動時間	變動原因	變動時之價額
本欄空	白				•		·				-	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名	稱	證券	外交	易	商	名	稱	所	有	人	股	數	變	動	時 :	之作	實額	變	動	時	間	變	動	原	因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1															

(四)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:吳宜臻